



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ZHONG

LIAN

ASSETS APPRAISAL CO.,LTD

本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拟股权收购涉及的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

账面净资产市场价值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众联评报字[2025]第 1355 号

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4 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4242020018202500385		
合同编号:	20250372		
报告类型:	法定评估业务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文号:	众联评报字[2025]第1355号		
报告名称: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涉及的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市场价值评估项目		
评估结论:	647,337,554.84元		
评估报告日:	2025年12月04日		
评估机构名称:	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名人员:	杨涛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 42190027
	吴峰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 42070067
杨涛、吴峰已实名认证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 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 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 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备案回执生成日期: 2025年12月08日

ICP备案号京ICP备2020034749号

目 录

第一部分 声明	1
第二部分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4
第三部分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7
一、委托人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8
二、评估目的	10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11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12
五、评估基准日	13
六、评估依据	13
七、评估方法	15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20
九、评估假设	22
十、评估结论	22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23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25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26
第四部分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27

第一部分 声明

声 明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也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也不能用评估对象实际实现的价格验证评估结论的合理性。

三、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五、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六、资产评估师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

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八、评估结论的使用在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有效期内有效。资产评估报告使用者应当根据评估基准日后的资产状况和市场变化情况合理确定资产评估报告使用期限。

九、未经委托人书面许可，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得将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向第三方提供或者公开，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未征得资产评估机构同意，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二部分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重要提示

本摘要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在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报告摘要如下：

一、评估目的：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股权。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在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股权收购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二、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评估对象为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评估范围是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经审计后账面上列示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不包括账外无形资产权益。具体范围为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审计后“各类资产及负债评估申报明细表”上所列内容。

三、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四、评估基准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五、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六、评估结论：

在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持续经营前提下，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账面总资产为 78,300.36 万元，总负债为 43,917.06 万元，净资产(所有者权益)为 34,383.31 万元。总资产评估值 108,650.81 万元，增值 30,350.45 万元，增值率 38.76%；总负债评估值 43,917.06 万元，无增减值；账面净资产评估值 64,733.76 万元，增值 30,350.45 万元，增值率 88.27%。

七、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本报告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一年，即自 2025 年 6 月 30 日至 2026 年 6 月 29 日期间使用有效。

八、特别事项说明：

1. 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生产的全部产品由关联公司爱思开致新国际商贸（上海）有限公司全权负责代理销售，并签署了相应的代理销售协议和定价规则。

2. 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生产工艺由日本住友授权使用，总保密期限从 2012 年起算为 25 年。使用费支付方式为首期门槛费加 10 年内收入的一定比例，至评估基准日，使用费已全部支付完毕。根据技术进口合同登记证书（编号 NO.330200-62792），技术许可协议签字日期为 2013 年 3 月 28 日，合同有效期为 10 年。技术授权协议 10 年期限到期后，在保密期限内新建产线扩能，需要和住友协商支付服务费用，在现有装置上提高产能则不受限制。

3. 根据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规划，预计 2026 年更换减排（尾气处理）项目，投资额约为 3000 万元。同年开展两年一次的检修工程，预算费用 1000-2000 万元。

4. 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退出韩国“SK”体系后，相关产品不能再使用带有 SK 字样的商标。

5. 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固定资产维修、更新是由投资部门执行相关工作程序，购入的维修件直接列入固定资产而非进入存货——备品备件，对于替换下来的坏旧设备未予下账。例如价值较高的螺杆、齿轮箱、筒体、电机等，为避免生产线组件的重复评估，此类金额较大、能够识别的维修件评估为零值。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第三部分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拟股权收购涉及的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
账面净资产市场价值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众联评报字[2025]第 1355 号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单位的委托，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股权涉及的账面净资产在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一）委托人概况

名称：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ndong Dawn Polymer Co.,Ltd.

股票代码：00283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6007456581228

住所：山东省龙口市振兴路北首道恩经济园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于晓宁

注册资本：人民币 47,839.8402 万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2 年 12 月 06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塑料制品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塑料

制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生物基材料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被评估单位概况

1.概况

企业名称：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波市镇海区宁波石化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河路 187 号

法定代表人：蔡连春

注册资本：人民币 63,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2 年 12 月 17 日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经营范围：乙丙橡胶产品的生产；乙丙橡胶产品及同类产品的批发、进出口及其他相关配套业务；乙丙橡胶产品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氢的票据贸易（在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限内经营）（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

2.历史沿革

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系由爱思开综合化学投资香港有限公司、宁波市中浦石化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共同发起设立的一家合资企业。其中爱思开综合化学投资香港有限公司以等值于人民币伍亿零肆佰万（504,000,000.00）元的美元现汇出资，占合资企业注册资本总额的 80%，宁波市中浦石化投资有限公司以人民币壹亿贰仟陆佰万（126,000,000.00）元现金出资，占合资企业注册资本总额的 20%。各方根据签订的合资经营合同以及中国相关法律规定，于合资企业取得营业执照的 90 日内缴付各自出资额的 20%，剩余的 80%自取得合资企业营业执照之日起 2 年内缴足。

2016 年 9 月，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及《董事会关于公司章程修改的书面决议》，原中方股东宁波市中浦石化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的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 20% 的股份转让给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宁波市镇海浦兴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被评估单位股东名称、出资额和持股比例如

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爱思开综合化学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货币	50,400.00	80.00
2	宁波市镇海浦兴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2,600.00	20.00
合 计			63,000.00	100.00

3.主营业务

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是一家纯粹的三元乙丙橡胶生产工厂，所有产品均由关联方爱思开致新国际商贸（上海）有限公司代理销售。三元乙丙橡胶为乙烯、丙烯和少量的非共轭二烯烃第三单体的共聚物，以 EPDM 表示。目前国内生产企业均采用溶液法进行生产。

4.企业近年经营成果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757,225,657.07	783,003,634.20
负债合计	520,083,736.26	439,170,580.28
净资产	237,141,920.81	343,833,053.92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900,821,534.24	568,542,783.33
营业成本	742,247,345.04	401,359,581.27
净利润	73,483,243.30	106,691,133.11

上述数据摘自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出具的众环审字（2025）0104271 号《审计报告》。

5.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委托人拟收购被评估单位的股权，此前不存在产权关系，也非重要的客户关系。

（四）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报告的使用人仅为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股东。除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本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二、评估目的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股权。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在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股权收购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评估对象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评估对象是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

（二）评估范围

评估范围为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经审计后账面上列示的全部资产及负债，不包括账外无形资产权益。

截止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企业的账面资产总额为 783,003,634.20 元，负债总额为 439,170,580.28 元，所有者权益为 343,833,053.92 元。评估范围详见财务报表如下（金额单位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一、流动资产合计	464,633,097.70	四、流动负债合计	436,441,740.79
货币资金	246,069,803.38	短期借款	390,604,500.00
应收账款	113,483,068.65	应付账款	23,584,947.42
预付款项	21,313,853.88	应付职工薪酬	672,166.27
其他应收款	450,834.75	应交税费	18,437,332.81
存货	79,382,150.44	合同负债	712,251.44
其他流动资产	3,933,386.60	其他应付款	538,570.31
二、非流动资产合计	318,370,536.50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1,799,379.85
固定资产	265,358,562.85	其他流动负债	92,592.69
在建工程	1,907,761.97	五、非流动负债合计	2,728,839.49
无形资产	37,467,185.84	租赁负债	1,820,605.41
使用权资产	3,632,936.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908,234.08
长期待摊费用	551,671.70	六、负债总计	439,170,580.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56,059.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96,358.56		
三、资产总计	783,003,634.20	七、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343,833,053.92

上述数据摘自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环审字（2025）0104271 号《审计报告》。

（一）对企业价值影响较大的单项资产或者资产组合情况

1. 机器设备

三元乙丙橡胶生产装置是企业影响最大的资产，设计产能为 5 万吨/年。始建于 2013 年 4 月，2015 年 3 月试生产，并转为固定资产，转固金额约为 8.5 亿元。企业会计折旧年限为 10 年，残值率为 5%，执行的检修政策为两年一次，检修费用每次控制

在 1000-2000 万元之间。该套生产装置原始工艺包由日本住友授权使用，使用费支付方式为首期门槛费加 10 年内收入的一定比例。至评估基准日，使用费已全部支付完毕。

2.房屋建筑物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类资产均位于宁波市镇海区宁波石化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河路 187 号的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厂区内。

①房屋建筑物共计 17 项，均已办理了不动产权证，建成于 2014 年，主要生产用房均为钢混结构，除干燥包装厂房（3 层）外主要为单层，其中仓库均为钢构厂房，层高为 8-10 米；配套用房中，除综合楼（2 层）均为单层，主要为砖混结构，层高为 4-6 米；辅助车间中，除变电站、维修车间、脱水机房为 2 层钢混结构，其余均为单层钢混结构，层高为 4-6 米。

②构筑物共计 12 项，主要建成于 2014 年，包括主装置区、配置区、原料罐区、氢气接收站、地面火柜、事故水池、循环水站、雨水监测池、管架、地磅、道路、围墙等，主装置区、配置区、管架主要为钢架结构；原料罐区、氢气接收站、地面火柜、事故水池、循环水站、雨水监测池、道路均为钢砼结构，地磅、围墙等为混合结构。

（二）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企业申报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包括外购办公软件和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权证编号	宗地名称	土地位置	取得日期	用地性质	土地用途	准用年限	开发程度	面积(m ²)
1	浙（2017）宁波市（镇海）不动产权第0003478号	厂区地块	宁波石化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河路187号	2017-2-15	建设用地	工业	50	六通一平	100,950.00

（三）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的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

列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资产及负债由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审计，并出具的众环审字（2025）0104271 号《审计报告》。企业将该审计结果作为基础数据申报（账面值）。评估师未引用其他评估中介机构的结果。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价值类型确定为市场价值。即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选定的资产评估基准日是 2025 年 6 月 30 日。

评估基准日是根据本次评估的特定目的，由委托人确定。其成立的理由和条件是：

- （一）与企业财务报告期相衔接；
- （二）与委托人的经济行为实现日相接近。

本次资产评估工作中，资产评估范围的界定、评估价格的确定、评估参数的选取等均以此日企业内部财务报表、外部经济环境以及市场情况确定。

六、评估依据

（一）行为依据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签署的《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二）法律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 年 7 月 2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自 2016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 12 月 26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修订，自 2018 年 12 月 26 日起施行）；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 年 5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表决通过，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4.《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第二次修正）；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经 2017 年 10 月 30 日国务院第 191 次常务会议通过）；
- 6.《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2011 年 10 月 28 日经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审议通过修订，自 2011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
- 7.《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2019 年 4 月 1 日起执行）；
- 8.《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2019 年 8 月 26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对该法进行第三次修正，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9.《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8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对《土地管理法》进行了第三次修订，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10.《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21年7月2日国务院第132次常务会议修订通过，自2021年9月1日起施行）；

1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55号，1990年5月19日）；

12.《城镇土地估价规程 GB/T18508-2014》；

13.《房地产估价规范 GB50291-2015》；

14.《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2014年7月15日）；

15.《资产评估准则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三）准则依据

1.《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2.《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3.《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4.《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5.《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6.《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7.《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8.《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不动产》（中评协〔2017〕38号）；

9.《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10.《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17]42号）；

11.《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12.《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13.《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14.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关于印发《资产评估准则术语 2020》的通知（中评协[2020]31号）；

15.《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8号——资产评估中的核查验证》（中评协〔2019〕39号）。

（四）权属依据

- 1.企业营业执照;
- 2.企业出资证明(公司章程、工商档案等);
- 3.设备类资产发票及权属声明;
- 4.房屋建筑物所有权证、土地使用权证;
- 5.其他与企业资产的取得、使用等有关合同、会计凭证、会计报表及其他资料。

(五) 取价依据

- 1.《电脑报》等价格资料及网上询价;
- 2.《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国家有关部门公布的物价指数;
- 3.国家现行计价与计量规范、浙江省 2018 版计价依据及现行工程建设标准;
- 4.宁波市建筑安装材料市场信息;
- 5.原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房屋完损等级评定标准》;
- 6.《资产评估常用方法与参数手册》;
- 7.各地区土地级别与基准地价更新资料以及市场成交案例;
- 8.各地区关于土地征用及开发的各项政策法规;
- 9.地方相关部门公布的建设项目应收取各种规费标准的文件;
- 10.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基准日适用的利率政策;
- 11.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
- 12.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其他法律凭证资料;
- 13.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文字资料、证件、图纸及相关资料;
- 14.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各项合同、会计凭证、会计报表及其他会计资料;
- 15.评估人员通过现场勘察记录的工作底稿以及了解市场信息掌握的资料。

七、评估方法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规定,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收益法、市场法、成本法(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

1.收益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不适宜采用收益法的理由如下：

- ① 标的公司是一家纯粹的生产工厂，其研发、销售均由关联公司全权代理；
- ② 评估范围不包括账外无形产权益，收益法结果为完整的权益价值；
- ③ 标的公司的原有股东不予对未来收益签署承诺和对赌协议。

2.资产基础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标的公司在全面审计的基础上，对委估范围内的全部资产及负债的资料收集完整，结合本次评估目的，适宜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3.市场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由于通过可比上市公司乘数法得出的企业价值是一个完整的企业价值内涵，而本次标的公司的评估范围不含账外无形产权益，如“SK”商标及其他技术类无形资产。故，市场法亦不适用。

综上，本项目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资产基础法各项目的具体评估方法介绍

1.关于流动资产评估

本次纳入评估范围的流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等。

（1）货币资金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货币资金为银行存款。对于人民币银行存款，以经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对于外币银行存款，根据外币金额乘以评估基准日的汇率确认评估值。

（2）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评估，评估人员在对应收款项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采用个别认定或账龄分析的方法估

计评估风险损失，对关联企业的往来款项等有充分理由相信全部能收回的，评估风险损失为零；对有确凿证据表明款项不能收回或账龄超长的，评估风险损失为 100%；对很可能收不回部分款项的，且难以确定收不回账款数额的，参考企业会计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根据账龄分析结果估计出评估风险损失。

按以上标准，以经核实后的账面值减去估算的风险损失确认评估值。

（3）预付账款

评估人员在对预付款项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未发现供应商有破产、撤销或不能按合同规定按时提供货物或服务等情况，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4）存货

在账目核对的基础上进行存货盘点，核查存货仓库账，了解存货的收、发、结存情况，并对存货的成本归结程序进行了解。存货核实后，根据各存货项目的特点确定相应的评估方法对其评估值进行计算。

①原材料

首先对基准日账面价值量高、数量大的几个主要品种进行近期（靠近基准日）市场采购价格核查，核查结果与账面加权平均单价差异不大的，按账面值作为评估值；差异较大的，按照市场购进单价计算评估值。

②产成品

产成品的评估以其完全成本为基础，采用现行市价法，根据产品市场销售情况好坏确定是否加上适当的利润，或是要低于成本。评估思路为根据其销售价格减去销售费用及其他费用、全部税金和一定的税后净利润确定评估值。基本计算公式为：

$$\text{评估单价} = \text{不含税销售单价} \times [1 - \text{营业税金及附加率} - \text{销售费用率} - \text{营业利润率} \times \text{所得税税率} - \text{营业利润率} \times (1 - 25\%) \times \tau]$$

$$\text{评估价值} = \text{实际数量} \times \text{评估单价}$$

2.关于设备类资产评估

本次评估以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为前提，根据本次评估目的，委估资产原地继续使用，因此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

设备资产重置成本法是用现时条件下重新购置或建造一个全新状态的被评估资

产所需的全部成本，减去被评估资产已经发生的实体性陈旧贬值、功能性陈旧贬值和经济性陈旧贬值，得到的差额作为评估值的一种资产评估方法。成本法也可以首先估算被评估资产与其全新状态相比有几成新，即求出成新率，然后用全部成本与成新率相乘，得到的乘积作为评估值。

公式：评估值=重置全价×成新率

(1)重置全价的确定

①国产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向制造商或经销代理商询价；互联网平台询价；参考相关价格目录提供的报价；对无适当参考价的设备、老设备，比照同类设备的价格作适当的调整。

②进口机器设备：根据进口设备价格变化指数、汇率以及基准日设备价格内涵（FOB价、海运费、海运保险费、关税、增值税、外贸代理费、银行手续费、商检费）进行适当的价格调整。

在取得设备价格的基础上，加上相应的运杂费、安装费，主要机器设备加上相应的其他合理费用和资金成本，最后确定重置全价。

重置全价=现行市场价格（不含税）×（1+运杂费率+安装调试费率）+其他合理费用+资金成本

运输费率的确定：充分考虑生产厂家的运输距离、交通条件、设备重量和价值，确定一个适当的比例；对能享受送货优惠的，不考虑运输费。

安装费率的确定：根据设备的精度要求、安装的难易程度，确定一个适当的比例；不需安装设备不考虑安装费。

(2)确定成新率

设备成新率的确定，采用年限法。依据国家有关技术经济、财税政策，通过查阅设备的技术档案、现场考察，从设备的实际技术状况、负荷率和利用率、工作环境、维护保养等方面综合考虑其损耗，从而确定尚可使用年限，计算出设备的成新率，其计算公式为：

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100%

(3)确定评估值

评估值=重置全价×成新率

3.关于房屋建筑物的评估

本次对房屋建筑物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基于房屋建筑物的再建造费用或投资的角度来考虑,通过估算出建筑物在全新状态下的重置全价或成本,再扣减由于各种损耗因素造成的贬值,最后得出建筑物评估值的一种评估方法。基本公式如下:

$$\text{房屋建筑物评估值} = \text{重置全价} \times \text{成新率}$$

对于概算、预决算资料齐全的重点工程,采用概预算调整法测算出评估基准日的建筑安装工程造价,并按建筑物的使用年限和对建筑物现场勘查的情况综合确定成新率,进而计算出建筑物评估值。

对于无概算、预决算资料的重点工程,采用重编预算法测算出评估基准日的建筑安装工程造价,并按建筑物的使用年限和对建筑物现场勘查的情况综合确定成新率,进而计算出建筑物评估值。

4.关于土地使用权的评估

根据当地土地市场环境和评估对象的自身条件,采用市场比较法测算土地价格,最后综合分析确定待估宗地的评估值。

市场比较法是指在同一市场条件下,根据替代原则,选择类似条件的交易实例与待估宗地之间加以对照比较,就两者之间的交易情况、交易时间、区域因素、个别因素等的差别进行修正,求取待估宗地在评估基准日价格的方法,其公式为:

$$\text{待估宗地比准价格} = \text{可比实例交易价格} \times \text{交易情况修正系数} \times \text{交易日期修正系数} \times \text{区域因素修正系数} \times \text{个别因素修正系数}$$

5.关于在建工程的评估

根据申报评估明细表,对于工艺产能扩建投资项目未结转余额按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对于其他与环境改造、设备资产更新维修等项目,因设备及房屋已进行了评估,此处评估为零值。

6.关于使用权资产的评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修订版)》,新准则下,无论是融资租赁还是经营租赁,对于承租人而言都不再进行区分,均要通过统一设置的“使用权资产”科目进行核算。

被评估单位使用权资产为租入的车辆和管廊。根据企业提供的申报明细表,检查明细账和有关凭证,收集租赁合同。根据合同期限、月租金、融资利息复核租赁总成本(使用权资产账面原值)、累计摊销金额。在核查准确无误的基础上,以核实后的

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7 关于其他无形资产（软件）的评估

对于外购公用型软件，采用直接询市价法进行评估；对于关联方研发软件，按照基准日需要承担的费用成本进行评估；对于购买的许可使用软件（年使用费），按剩余受益年限进行评估。

8.关于长期待摊费用的评估

对于设备更新、设备定期检修费、房屋防水、改造费，因设备和房屋已进行了评估，此处评估为零值。

9.关于负债的评估

负债的评估采用审核、验证、核实方法，对相关债务进行清查核实，以评估目的实现后被评估单位需要承担的数额确定相关负债的评估值。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本次评估程序实施过程介绍如下：

（一）明确资产评估业务基本事项

受理资产评估业务前，公司业务负责人与委托人的授权代表进行交流，了解并明确资产评估业务基本事项，包括被评估单位以及委托人以外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评估目的、价值类型、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评估基准日、资产评估报告使用范围、资产评估报告提交期限及方式、评估服务费及支付方式、委托人与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工作配合和协助等需要明确的重要事项。

（二）订立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公司对专业能力、独立性和业务风险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后，与委托人签订《资产评估委托合同》，明确双方各自承担的责任和义务，正式受理该项资产评估业务。

（三）编制资产评估计划

评估计划是明确评估技术思路，合理安排人员、突出项目重点、防止出现评估疏漏的保证。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制定了资产评估操作方案和计划，拟定收集资料提纲。根据评估计划和评估方案，组建评估小组成员，执行本次评估任务。

（四）进行评估现场调查

在企业申报并全面自查的基础上，评估人员对纳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进行了核实。核实资产包括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核实内容主要为核实资产产权、数量、

使用状态及其他影响评估作价的重要因素，主要步骤如下：

1.指导被评估单位填表和准备应提供的评估资料。评估人员指导被评估单位的财务与资产管理人员在自行资产清查的基础上，按要求填写“资产评估申报表”，同时收集准备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和反映性能、状态、经济技术指标等情况的文件资料等。

2.审查和完善被评估单位填报的资产评估申报表。评估人员通过查阅有关资料，了解纳入评估范围的具体资产的详细状况，然后仔细审查各类“资产评估申报表”，检查有无填项不全、错填、资产项目不明确等情况，并根据经验及掌握的有关资料，检查“资产评估申报表”有无漏项等，同时反馈给被评估单位对“资产评估申报表”进行完善。要求委托人或者被评估单位对其提供的评估明细表及相关证明材料以签字、盖章或者其他方式进行确认；

3.资产评估师和评估专业人员通过询问、函证、核对、监盘、勘查、检查等方式进行现场调查，获取评估业务需要的基础资料，了解评估对象现状，关注评估对象法律权属；

4.根据客观环境和资产的重要程度采用资料核实，相关人员访谈或抽样等方式进行调查。对企业做出的未来经营预测，评估人员进行合理性复核，对发现的明显不合理的预测事项，提请企业即时对经营预测做出合理调整。

（五）收集整理评估资料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根据资产评估业务具体情况收集资产评估业务需要的资料。包括：委托人或者其他相关当事人提供的涉及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等资料。并对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和编制资产评估报告的依据。

（六）评定估算形成结论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市场法、市场法和成本法三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针对各类资产的具体情况，根据选用的评估方法，选取相应的公式和参数进行分析、计算和判断，形成测算结果。项目负责人对形成的测算结果进行综合分析，形成评估结论，编制初步资产评估报告。

（七）编制出具评估报告

根据公司资产评估业务流程管理办法规定，对初步资产评估报告进行内部审核。项目负责人在内部审核完成后，根据审核意见修改资产评估报告，形成评估报告征求意见稿。在不影响对评估结论进行独立判断的前提下，与委托人就资产评估报告有关内容进行沟通，根据委托人反馈意见进行合理修改后形成资产评估报告正式稿并向委托人提交。

九、评估假设

本评估报告分析估算采用的假设条件如下：

(一)一般假设

- 1.持续经营假设。本次评估假定被评估资产现有用途不变且评估对象持续经营；
- 2.公开市场假设。是假设在市场上交易，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得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做出理智的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 3.交易假设。本次评估假设评估对象处于交易过程中，估值人员根据评估对象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评估结果是对评估对象最可能达成交易价格的估计；
- 4.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在经营中所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法律、法规、制度及社会政治和经济政策与现时无重大变化；
- 5.国家现行的税赋基准及税率，税收优惠政策、银行信贷利率以及其他政策性收费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 6.假设相关单位提供的资料真实可靠；
- 7.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二)特殊假设

无

本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在上述假设条件下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签字资产评估师及本评估机构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十、评估结论

我们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评估准则，本着独立、公正、科学、客观的原则，履行了资产评估必要的程序，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宁波爱思开合成

橡胶有限公司的账面净资产进行了评估。

在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持续经营前提下, 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账面总资产为 78,300.36 万元, 总负债为 43,917.06 万元,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为 34,383.31 万元。总资产评估值 108,650.81 万元, 增值 30,350.45 万元, 增值率 38.76%; 总负债评估值 43,917.06 万元, 无增减值; 账面净资产评估值 64,733.76 万元, 增值 30,350.45 万元, 增值率 88.27%。

具体评估汇总情况详见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46,463.31	48,505.71	2,042.40	4.40
2 非流动资产	31,837.05	60,145.10	28,308.05	88.92
3 其中: 固定资产	26,535.86	48,296.95	21,761.09	82.01
4 在建工程	190.78	4.42	-186.35	-97.68
5 无形资产	3,746.72	10,562.00	6,815.28	181.90
6 使用权资产	363.29	363.29	-	-
7 长期待摊费用	55.17	-	-55.17	-100.00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5.61	478.80	-26.81	-5.30
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9.64	439.64	-	-
10 资产总计	78,300.36	108,650.81	30,350.45	38.76
11 流动负债	43,644.17	43,644.17	-	-
12 非流动负债	272.88	272.88	-	-
13 负债合计	43,917.06	43,917.06	-	-
1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34,383.31	64,733.76	30,350.45	88.27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以下为在评估过程中已发现可能影响评估结论但非评估人员执业水平和能力所能评定估算的有关事项:

(一) 权属等主要资料不完整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无

(二) 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无

(三) 重要的利用专家工作及相关报告情况;

无

（四）重大期后事项

无

（五）其他重要事项

1. 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生产的全部产品由关联公司爱思开致新国际商贸（上海）有限公司全权负责代理销售，并签署了相应的代理销售协议和定价规则。

2. 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生产工艺由日本住友授权使用，总保密期限从 2012 年起算为 25 年。使用费支付方式为首期门槛费加 10 年内收入的一定比例，至评估基准日，使用费已全部支付完毕。根据技术进口合同登记证书（编号 NO.330200-62792），技术许可协议签字日期为 2013 年 3 月 28 日，合同有效期为 10 年。技术授权协议 10 年期限到期后，在保密期限内新建产线扩能，需要和住友协商支付服务费用，在现有装置上提高产能则不受限制。

3. 根据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规划，预计 2026 年更换减排（尾气处理）项目，投资额约为 3000 万元。同年开展两年一次的检修工程，预算费用 1000-2000 万元。

4. 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退出韩国“SK”体系后，相关产品不能再使用带有 SK 字样的商标。

5. 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固定资产维修、更新是由投资部门执行相关工作程序，购入的维修件直接列入固定资产而非进入存货——备品备件，对于替换下来的坏旧设备未予下账。例如价值较高的螺杆、齿轮箱、筒体、电机等，为避免生产线组件的重复评估，此类金额较大、能够识别的维修件评估为零值。

6. 对企业存在的可能影响资产评估值的瑕疵事项，在企业委托时未作特殊书面说明而评估人员已履行评估程序仍无法获知的情况下，评估机构及评估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

7. 本次评估未考虑评估范围以外的法律问题，未考虑特殊的交易可能追加的付出，也未考虑评估基准日后的资产市场变化情况，包括可能发生抵押、质押、担保、拍卖等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8. 本次评估结果有效期内若资产数量发生变化，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评估值进行相应调整；在本次评估结果有效期内若资产价格标准发生变化并对资产评估价格产生明显影响时，委托人应及时聘请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值。

9.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特定目的下的

价值进行分析、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是资产评估师的责任；提供必要的资料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恰当使用评估报告是委托人和相关当事方的责任。

10.本次评估是基于评估假设成立的前提条件下进行的，如评估假设发生变化或不再适用，将对评估结论产生重要影响或导致评估结论无效。

评估报告使用者应注意以上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产生的影响。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使用范围

1.本资产评估报告经承办该项业务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签名并加盖资产评估机构印章后方可正式使用。

2.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2025年6月30日至2026年6月29日）。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在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内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3.未经委托人书面许可，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得将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向第三方提供或者公开，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4.未征得资产评估机构同意，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也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也不能用评估对象实际实现的价格验证评估结论的合理性。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按本报告所载明的评估目的使用时，应关注上述报告使用限制事项。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本资产评估报告日为 2025 年 12 月 4 日，是资产评估师和评估专业人员形成评估结论的日期。

资产评估师（签章）：



资产评估师（签章）：



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4 日

第四部分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目录

- 附件一：被评估单位审计报告；
- 附件二：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营业执照；
- 附件三：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的承诺函；
- 附件四：签名资产评估师的承诺函；
- 附件五：资产评估机构备案文件或者资格证明文件；
- 附件六：资产评估机构营业执照；
- 附件七：负责该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师资格证明文件；
- 附件八：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结论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 附件九：资产评估汇总/明细表。

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5)0104271 号



中审众环
ZHONGSHENZHONGHUAN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市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邮政编码: 430077

Zhongshen Zhongh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17-18/F, Yangtze River Economic Building
No. 166 Zhongbei Road, Wuhan 430077

电话 Tel: 027-86791215
传真 fax: 027-85424329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5)0104271 号

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对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爱思开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包括2025年6月30日、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年1-6月、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宁波爱思开公司2025年6月30日、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1-6月、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宁波爱思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宁波爱思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宁波爱思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宁波爱思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宁波爱思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

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宁波爱思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宁波爱思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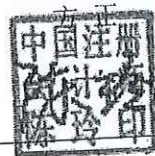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玲

中国·武汉

2025年12月1日



资产负债表

2025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海南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246,069,803.38	168,899,103.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2	113,483,068.65	100,479,736.42
应收款项融资	六、3	21,313,853.88	23,039,733.75
预付款项	六、4	450,834.75	558,898.80
其他应收款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六、5	79,382,150.44	88,628,155.83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六、6	3,933,386.60	562,452.50
其他流动资产		464,633,097.70	382,168,081.28
流动资产合计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六、7	265,358,562.85	294,586,700.62
固定资产	六、8	1,907,761.97	1,858,796.6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六、9	3,632,936.33	4,090,403.62
使用权资产	六、10	37,467,185.84	38,590,513.44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六、11	551,671.70	627,408.05
长期待摊费用	六、12	5,056,059.25	31,757,444.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3	4,396,358.56	3,546,308.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8,370,536.50	375,057,575.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3,003,634.20	757,225,657.07
资产总计			

法定代表人：

春蔡
印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金明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

金明国



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宁波锦泰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六、14	390,604,500.00	490,866,347.2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15	23,584,947.42	12,843,935.48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六、16	712,251.44	405,887.50
合同负债	六、17	672,166.27	2,121,217.19
应付职工薪酬	六、18	18,437,332.81	7,727,019.55
应交税费	六、19	538,570.31	712,373.37
其他应付款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六、20	1,799,379.85	1,638,772.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1	92,592.69	52,765.38
其他流动负债		436,441,740.79	516,368,318.01
流动负债合计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六、22	1,820,605.41	2,423,721.72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12	908,234.08	1,291,696.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728,839.49	3,715,418.25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9,170,580.28	520,083,736.26
负债合计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六、23	630,000,000.00	6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4	-286,166,946.08	-392,858,079.19
未分配利润		343,833,053.92	237,141,920.81
股东权益合计		783,003,634.20	757,225,657.0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法定代表人：

春蔡
印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金明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

金明国

本报告书共65页第2页



利润表

2025年1-6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六、25	568,542,783.33	900,821,534.24
减：营业成本	六、25	401,359,581.27	742,247,345.04
税金及附加	六、26	5,371,494.67	7,863,147.67
销售费用	六、27	20,489.90	59,301.56
管理费用	六、28	10,241,789.28	22,552,298.57
研发费用	六、29	2,925,123.47	10,272,133.68
财务费用	六、30	6,493,628.63	17,463,026.93
其中：利息费用		7,009,897.00	18,850,664.94
利息收入		596,348.92	1,552,623.30
加：其他收益	六、31	452,533.15	1,542,236.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2	-157,935.21	-213,828.4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3	8,052.57	-1,140,644.5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4	-	-224,299.5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2,433,326.62	100,327,745.16
加：营业外收入	六、35	180.00	4,269.13
减：营业外支出	六、36	14,697.42	346,119.3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2,418,809.20	99,985,894.99
减：所得税费用	六、37	35,727,676.09	26,502,651.6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691,133.11	73,483,243.3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691,133.11	73,483,243.3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6,691,133.11	73,483,243.30

法定代表人：

春蔡
印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金明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

金明国



现金流量表

2025年1-6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宁波爱思开合成德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0,063,406.66	1,000,019,553.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8 (1)	1,157,126.12	3,334,142.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1,220,532.78	1,003,353,696.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4,916,927.01	714,653,618.2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646,492.52	31,157,305.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614,081.18	42,308,606.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8 (1)	4,696,827.89	9,997,488.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2,874,328.60	798,117,018.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346,204.18	205,236,677.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3,429.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429.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4,986.91	21,645,246.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44,986.91	21,645,246.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44,986.91	-21,401,817.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0	1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205,430.55	18,852,097.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六、38 (2)	925,087.32	1,750,090.0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130,517.87	130,602,187.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130,517.87	-130,602,187.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7,170,699.40	53,232,673.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8,899,103.98	115,666,430.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6,069,803.38	168,899,103.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法定代表人：

春蔡
印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金明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

金明国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22年1-6月

编制单位：宇豪爱居开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实收资本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630,000,000.00		237,141,920.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30,000,000.00		237,141,920.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30,000,000.00		343,833,053.92

会计机构负责人：

金明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金明国

蔡印连

法定代表人

本报告书共65页第5页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5年1-6月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630,000,000.00						-466,341,322.49	163,658,677.5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30,000,000.00						-466,341,322.49	163,658,677.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3,483,243.30	73,483,243.3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30,000,000.00						-392,858,079.19	237,141,920.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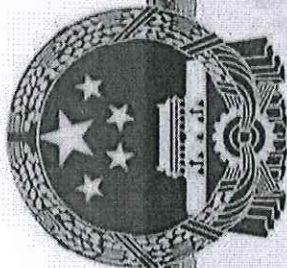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蔡印连

法定代表人:

本报告书共65页第6页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6007456581228



电子营业执照与纸质营业执照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具体信息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

名称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 于晓宁

注册资本 肆亿柒仟捌佰叁拾玖万捌仟肆佰

零贰元整
成立日期 2002年12月06日

住所 山东省龙口市振兴路北首道恩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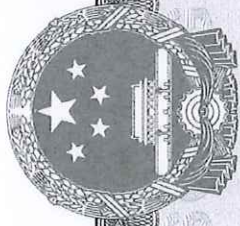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塑料制品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合成材料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说明

1. 本营业执照于2025年11月27日14时28分13秒由系统生成并打印。
2. 数字签名：ADEBGAIEA9ySUTR4t7l7uLbF0y3H+Iw9XoWigdmU/SuWTrgCtQCKKzFgRBEHtgCL/Iy04yE66mZZsQZxhIE4sE/+tg==

登记机关 烟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11月27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0058263751K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法定代表人 蔡连春

注册资本 陆亿叁仟万人民币元

成立日期 2012年12月17日

住所 宁波市镇海区宁波石化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河路187号

经营范围 乙丙橡胶产品的生产；乙丙橡胶产品及同类产品的批发、进出口及其他相关配套业务；乙丙橡胶产品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氢的票据贸易（在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不涉及国际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委托人承诺函

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股权收购事宜，我们委托你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2025年6月30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们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
- 2、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合规，有关重大事项提示充分揭示；
- 3、所提供的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完整、合理；
- 4、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 5、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6、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提交日期间发生影响评估行为及结果的事项，对其披露及时、完整；
- 7、不干预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地执业。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签章）



委托人：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
股权 事宜，我们委托你公司对 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
司股东全部权益在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 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
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们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
- 2、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合规，有关重大事项提示充分揭示；
- 3、所提供的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完整、合理；
- 4、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 5、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6、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提交日期间发生影响评估行为及结果的事项，对其披露及时、完整；
- 7、不干预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地执业。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签章）

被评估单位：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盖章）

2025 年 12 月 4 日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受贵公司委托，我们对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股权涉及的账面净资产在2025年6月30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 1、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
- 2、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评估业务约定书的约定一致；
- 3、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 4、根据资产评估准则选用了评估方法；
- 5、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 6、评估结论合理；
- 7、评估工作未受到非法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签章：



2025年12月4日

武汉市财政局

备 案 公 告

2018-001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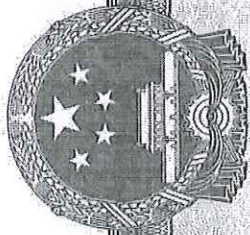
下列机构报来的《资产评估机构备案表》（《资产评估机构分支机构备案表》）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备案。其原持有的资产评估资格证书已交回，现予以公告。

- 1、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2、湖北天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3、亚洲（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以上资产评估机构的相关信息已录入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可通过财政部、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1775704556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2 - 1

名称 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家望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资产评估；土地调查评估服务；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贰佰万圆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1年10月10日

住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6层



登记机关

2024年2月19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42000187

会员姓名：杨涛

证件号码：420102*****2

所在机构：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年检情况：2025 年通过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辉煌

本人印鉴：

正式执业会员
资产评估师
杨涛
42000187

签名：

杨涛



(有效期至 2026-01-30 日止)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42070067

会员姓名：吴峰

证件号码：420683*****7

所在机构：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年检情况：2025 年通过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本人印鉴：



签名：

吴峰



(有效期至 2026-04-30 日止)

评估结果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及原因分析

评估增减值(资产基础法分析)是由下述各主要项资产增、减值的共同作用下造成的。具体变动情况及原因为:

1.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评估净值增值 39,058,221.99 元,增值率为 20.94%,主要原因是会计折旧年限与评估适用的经济适用年限存在差异所致。

2.固定资产(设备类资产)评估净值增值额 178,552,706.16 元,增值率 226.43%,增值的主要原因是生产线已使用 10 年,账面基本剩余残值。考虑设备两年一次的大检修维修情况,评估中采用的设备经济适用年限大于会计折旧年限所致。

3.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 68,115,985.50 元,增值率为 186.27%。增值原因主要是开发区的配套开发日益完善,故土地价格上涨所致

4.在建工程评估减值 1,863,514.18 元,减值率为-97.68%。减值原因主要是对于改造费用、设备更换的情形,由于在机器设备总体中已进行了评估,此处不应重复,故评估为零值所致。

5.长期待摊费用评估减值 551,671.70 元,减值率为 100.00%。减值原因已在房屋建筑物中进行了评估,此处评估为零值所致。

6.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减值 268,050.58 元,减值率为 5.30%。减值原因是对于企业因资产维新更换计提的减值准备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中已有所考虑,总体呈增值状况,理论上不产生时间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部分评估为零值所致。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5年6月30日

表1

被评估单位：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46,463.31	48,505.71		2,042.40	4.40	
2 非流动资产	31,837.05	60,145.10		28,308.05	88.92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5 长期应收款	-	-				
6 长期股权投资	-	-				
7 投资性房地产	-	-				
8 固定资产	26,535.86	48,296.95		21,761.09	82.01	
9 在建工程	190.78	4.42		-186.36	-97.68	
10 工程物资	-	-				
11 固定资产清理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13 油气资产	-	-				
14 无形资产	3,746.72	10,562.00		6,815.28	181.90	
15 开发支出	-	-				
16 使用权资产	363.29	363.29		-	-	
17 长期待摊费用	55.17	-		-55.17	-100.00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5.61	478.80		-26.81	-5.30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9.64	439.64				
20 资产总计	78,300.36	108,650.81		30,350.45	38.76	
21 流动负债	43,644.17	43,644.17		-	-	
22 非流动负债	272.88	272.88		-	-	
23 负债合计	43,917.06	43,917.06		-	-	
2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34,383.31	64,733.76		30,350.45	88.27	

评估机构：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

表2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评估基准日：2025年6月30日

被评估单位：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一、流动资产合计	464,633,097.70	485,057,142.77	20,424,045.07	4.40
2	货币资金	246,069,803.38	246,069,803.38	-	-
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4	应收票据	-	-	-	-
5	应收账款	113,483,068.65	113,483,068.65	-	-
6	预付款项	21,313,853.88	21,313,853.88	-	-
7	合同资产	-	-	-	-
8	应收股利	-	-	-	-
9	其他应收款	450,834.75	450,834.75	-	-
10	存货	79,382,150.44	99,806,195.51	20,424,045.07	25.73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12	其他流动资产	3,933,386.60	3,933,386.60	-	-
13	二、非流动资产合计	318,370,536.50	601,450,992.35	283,080,455.85	88.92
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15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16	长期应收款	-	-	-	-
17	长期股权投资	-	-	-	-
18	投资性房地产	-	-	-	-
19	固定资产	265,358,562.85	482,969,491.00	217,610,928.15	82.01
20	在建工程	1,907,761.97	44,247.79	-1,863,514.18	-97.68
21	工程物资	-	-	-	-
22	固定资产清理	-	-	-	-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24	油气资产	-	-	-	-
25	无形资产	37,467,185.84	105,619,950.00	68,152,764.16	181.90
26	开发支出	-	-	-	-
27	使用权资产	3,632,936.33	3,632,936.33	-	-

评估机构：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

表2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评估基准日：2025年6月30日

被评估单位：宁波爱思开合成橡胶有限公司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28	长期待摊费用	551,671.70	-	-551,671.70	-100.00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56,059.25	4,788,008.67	-268,050.58	-5.30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96,358.56	4,396,358.56	-	-
31	三、资产总计	783,003,634.20	1,086,508,135.12	303,504,500.92	38.76
32	四、流动负债合计	436,441,740.79	436,441,740.79	-	-
33	短期借款	390,604,500.00	390,604,500.00	-	-
34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35	应付票据	-	-	-	-
36	应付账款	23,584,947.42	23,584,947.42	-	-
37	预收款项	-	-	-	-
38	应付职工薪酬	672,166.27	672,166.27	-	-
39	应交税费	18,437,332.81	18,437,332.81	-	-
40	合同负债	712,251.44	712,251.44	-	-
41	应付股利	-	-	-	-
42	其他应付款	538,570.31	538,570.31	-	-
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99,379.85	1,799,379.85	-	-
44	其他流动负债	92,592.69	92,592.69	-	-
45	五、非流动负债合计	2,728,839.49	2,728,839.49	-	-
46	长期借款	-	-	-	-
47	应付债券	-	-	-	-
48	长期应付款	-	-	-	-
49	递延收益	-	-	-	-
50	租赁负债	1,820,605.41	1,820,605.41	-	-
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908,234.08	908,234.08	-	-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53	六、负债总计	439,170,580.28	439,170,580.28	-	-
54	七、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343,833,053.92	647,337,554.84	303,504,500.92	88.27

评估机构：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此页无正文]

评估机构名称：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机构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1 栋 4 层

法定代表人：胡家望

联系人：杨涛

联系电话：(027)86770549 13807166172

邮政编码：430077